

中共江苏大学能源研究院总支委员会文件

能研院总支〔2021〕11号

能源研究院庆祝建党 100 周年表彰先进的决定

能源研究院各单位：

近年来，能源研究院全体教职工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在研究院事业发展等工作中勇挑重担，攻坚克难、积极奉献，涌现出了一批先进典型。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之际，为表彰先进，激励研究院全体教职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努力开创研究院事业高质量发展新局面，经能源研究院党总支委员会同意，决定对能源研究院下属单位和个人进行表彰（具体名单见附件 1）。

希望受表彰的集体和个人珍惜荣誉、再接再厉，以更加强烈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不断为研究院事业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希望全院师生员工以先进典型为榜样，学先进、争先进、当先进，进一步奋发进取、锐意创新、担当作为，奋力开创“双一流”创建以及高水平研究型大学建设新局面！

江苏大学能源研究院党总支委员会

2021 年 7 月 1 日

附件 1:

能源研究院建党 100 周年表彰先进名单

一、表彰先进集体

1. “学习强国”学习先进支部

太阳能研究所教工党支部

二、表彰先进个人

1. 优秀共产党员（按姓氏笔画）

吉恒松、陈承、姜志锋、程明、颜学升

2. 优秀党务工作者（按姓氏笔画）

李娣、冷先银、杨石榴

3. “三全育人”先进工作者（按姓氏笔画）

王平、范延臣

4. “学习强国”学习先进个人（按总分排名）

苏华能、马强、李娣、邓久军、季梦夏

5. 党史小故事诵读优胜者

李娣、范延臣、苏华能、包健、周青蓝

江苏大学能源研究院党总支委员会

2021 年 7 月 01 日